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無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ife Concepts Holdings Limited**  
**寶利福控股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2)

**延遲達成條件日期**

於本公佈日期，由於認購協議所載條件尚未達成，Amazing Goal及Chung Chiu已同意將達成認購協議項下條件之日期延遲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九日就非常重大出售及關連交易刊發之公佈(「該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釋義及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佈所披露，認購事項須待若干條件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或訂約各方可能協定之較後日期)下午五時正或之前達成或獲豁免後，方告完成。於本公佈日期，由於認購協議所載條件尚未達成，Amazing Goal及Chung Chiu已同意將達成認購協議項下條件之日期延遲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有關變動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而有關變動將不會對本集團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除上述者外，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概無其他變動。

承董事會命  
寶利福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燦華

香港，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黎學廉先生及李燦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棣謙先生、羅耀生先生及趙仲明女士。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本公佈所載資料在一切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ii)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iii)本公佈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自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golife.com.hk](http://www.golife.com.hk)。

\* 僅供識別